

证券代码：301215

证券简称：中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（星期二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因情况紧急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张嘉禾主持，全体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并修订相关文件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的审核意见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、相关管理办法中的激励对象、授予总量、业绩考核目标等内容进行调整并修订相关文件。董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后的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、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

其摘要、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《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8 日